

简阳市工商业联合会（商会）志

The background of the cover is a photograph of a long, straight asphalt road with a dashed white center line, receding into the distance. The road is flanked by dark, silhouetted hills. In the upper center, a large, bright sun is setting or rising, creating a strong lens flare and casting a warm, golden glow over the scene. The sky is a mix of blue and white clouds.

1903-2003

简阳市工商业联合(商会)会志

编修领导小组

组 长：蔡纯午 吴健华

副组长：江南辉 付克全 吴成英

成 员：（以姓氏笔划为序）王 勇 王旭田 付能福 朱 力
刘 进 刘德才 汪广俊 李东成 张小刚 张中道 张 勇 郑传彬
陈纯才 贺民平 高凤琼 秦玉兰 徐正唯 曹 敏 谢 敏 龚华斌
鄢志文 彭 敏 蒋培庆 樊友良

编 写 小 组

主 编：徐正唯

副主编：甘立德 金 锋 陆文宪

主 笔：陆文宪 甘立德

编 辑：陆文宪 甘立德 金 锋 李开全

资 料：甘立德 吴成英 金 锋 李开全 陈揖明 刘诗亮
刘玉碧 付育敏

校 对：金 锋 甘立德 李开全

摄 影：李永华

简阳市工商业联合(商会)会志

编修领导小组

组 长：蔡纯午 吴健华

副组长：江南辉 付克全 吴成英

成 员：（以姓氏笔划为序）王 勇 王旭田 付能福 朱 力
刘 进 刘德才 汪广俊 李东成 张小刚 张中道 张 勇 郑传彬
陈纯才 贺民平 高凤琼 秦玉兰 徐正唯 曹 敏 谢 敏 龚华斌
鄢志文 彭 敏 蒋培庆 樊友良

编 写 小 组

主 编：徐正唯

副主编：甘立德 金 锋 陆文宪

主 笔：陆文宪 甘立德

编 辑：陆文宪 甘立德 金 锋 李开全

资 料：甘立德 吴成英 金 锋 李开全 陈揖明 刘诗亮
刘玉碧 付育敏

校 对：金 锋 甘立德 李开全

摄 影：李永华

发挥工商联「三性」
优势促进民营经济
健康发展

何志尧

二〇〇九年六月

省政协副主席、省工商业联合会会长何志尧题字

商道树诚

王登高题

二〇二〇年五月

资阳市人大副主任、资阳市工商联会长王登高题字



省、市领导和简阳市工商联第九届班子成员在一起。前排右六为省工商联会员处处长贾建学、左六简阳市工商联会长王登高、右七简阳市委书记李平贵、右四简阳市市长陈文仕、左五市人大常委会袁世钊



工商联会长蔡纯午在九届会员代表大会上做工作报告。



现任工商联党组成员，从左至右：付能福、书记江南辉、成员付瑞华。



工商联九届会员代表大会会场。



市委分管书记陶万恒(前排右四)、市委统战部长张文高(前排右五)与市工商联八届常委在一起。



市委书记李平贵在九届会员代表大会上讲话



省工商联会员处处长贾建学在市工商联九届会员代表大会上讲话



资阳市工商联会长王登高在九届会员代表大会上讲话



代表投票选举九届执委班子



市委统战部部长李泽、市工商联会长蔡纯午、秘书长付能福在五友农牧公司视察



九届代表分组讨论

目 录

序 言	1
凡 例	2
概 述	3
第一篇 大事记述	7
第二篇 机构沿革	27
第一章 清末商会简介	27
第二章 民国时期商会	27
第三章 同业公会	40
第四章 工商业联合会	58
第一节 工商联筹备委员会	58
第二节 工商联历届会员代表大会、执行委员会	59
第三节 工商联历届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	74
第四节 党的组织及负责人	75
第五节 内设机构及人员经费	78
第六节 各分会、办事处	83
第五章 简阳市商会	87
第六章 性质、地位、作用和任务	87
第一节 清末民初商会的主要职能	87
第二节 同业公会的任务	88
第三节 工商业联合会职能	89
第三篇 主要工作及活动	93
第一章 建国前商会活动	93
第一节 派 捐	93
第二节 维护商民利益	93
第三节 排解商民纠纷	95
第四节 商联队	96
第五节 经 费	96
第二章 工商联工作活动	97
第一节 对私改造	97
第二节 政治活动	121
第三节 协助中心工作	128

第四节	扶持个体工商业 努力为会员服务	130
第五节	发展新会员 壮大工商联组织	134
第六节	参政议政 发挥职能作用	139
第七节	生产经营实践活动	142
第八节	光彩事业	144
第四篇	知名人物与企业会员	146
第一章	知名人物	146
第一节	王锡武	146
第二节	历届主任（会长）简介	148
	历任党组书记简介	150
第三节	个人会员	152
第二章	知名企业会员	165
第三章	名 录	181
第一节	建国前同业公会名单	181
第二节	建国后各时期会员单位名录	187
第五篇	附 录	207
第一章	文 存	207
第二章	杂 记	236
编后记		239

序 言

编辑《志书》是中华民族的光荣传统。为了继承和发扬这个传统，把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事业承继下来，造福于人民，简阳市工商联志编写领导小组，在简阳市人民政府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和中共工商联党组的统一领导下，开展了这项艰巨而光荣的工作。

我们是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开展《简阳市工商业联合会(商会)志》编辑工作的写作准备的。从收集资料到编纂过程，我们始终坚持以马列主义的历史唯物论和辩证法的观点，坚持用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指导修志。结合本部门的现状，立足当代，回顾近代，追溯前史，给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给改革开放提供借鉴资料。

资料的选用上，以查找档案为主，通过查证并加以口碑座谈核实。具体撰写时，则以历史、档案史料为依据，科学地安排归属与顺序，尽量避免搞成史料汇编，力求著述与史料浑合成志。

按照上级有关编志的要求，结合部门志所具有的地方性和连续性的特点，把资料的广泛性、可靠性、具体性三者溶为一体，如实反映时代背景、社会制度，从而揭示社会发展的规律。

由于我们政策理论水平和写作能力所限，加之资料残缺收集困难，文稿中的错误在所难免，希同志们给予批评指正。

《简阳市工商业联合会(商会)志》编写小组
二00三年五月

凡 例

一、本志内容：大事记述；机构沿革（清末商会、民国商会、同业公会、工商业联合会）；主要工作及活动（建国前商会活动、工商联工作活动）；人物；附录等计五篇，十三章，二十八节。

二、本志上限起于一九〇三年（清光绪二十九年），下截止于二〇〇三年。本着详今略古，立足当代的原则编纂。

三、本志采取记叙体裁，辅以图表，在结构上以大事记为经，以其事实为纬，构成一体。

四、本志史料来源于省、市（县）档案馆（局），本工商联档案室；市政协、市委统战部、工商局、市供销合作社以及从事过工商联、商会管理工作的老干部、老职工和老商会人员口碑考证。

五、本志记述清代、民国纪年采用括号加注阿拉伯数字公元纪年，自1949年10月1日起，一律采用公元纪年。

六、本志使用简化汉字。

概 述

工商业联合会是各类工商业者联合组成的人民团体。在清末和民国时期，各个时代的商会（工商联）多为地方绅士豪强把持，为其少数商人和官商服务，不为多数中小商人谋利。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工商联组织成为工商业者自己真正的组织，成为中国共产党进行统一战线工作的一个重要的人民团体，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在团结、教育广大私营工商业者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工商联又推动工商业者进行学习和自我教育，为建设社会主义服务。经历过“文革”的浩劫，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工商联得到恢复和发展。进一步明确了新时期工商联的性质、作用、职能，组织机构更加健全，工商联组织以崭新的精神面貌与时俱进。

我国最早出现商会是唐朝。其时叫行会、公所、会馆等。

清光绪二十七年（公元1901年）拟改良政治，实行变法。在实施新政中设立商部，制定商务总会和分会组织法，以及商务公断处组织章程等法规，通令全国。县级设商务分会，县级分会以县知事监督。

光绪二十九年，简州商会设于石桥镇。光绪三十四年，另在简州城中街湖北会馆成立商会。宣统元年（1909年），始奉文定为简州商务分会。石桥商会因不服涉讼省长公署，至民国三年（1914年）四川省署方判决石桥另设事务所，不与县城联系。因此，这一时期，简阳县出现了两个商会。

民国政府于民国三年第一次公布《商会法实施细则》，民国四年修正《商务公断处章程》，并公布实施，民国十七年通过《商业协会组织条例》。民国十七年十月，简阳、石桥两商会合并，名称改为简阳县商会联合会，会址设在简阳县城，石桥设事务所。民国十九年，依法改组后，相继成立山货、匹头等22个同业公会。民国二十四年改选，陈子奎任第四届主席。石桥商人不满意连任主席皆县城人，遂于民国二十八年，在石桥镇分组成立商会，与县商会再次脱离关系。此后，龙泉、平泉亦先后成立镇商会。直到解放，简阳县共有4个商会。活动范围则县商会只限于县城，石桥、龙泉、平泉只限于本镇。民国二十九年重新组织的县商会共历3届。各商会经费来源于收缴会员会费和在所辖范围内筹集。

各商会主要任务：筹议工商业改良和发展；调解、公断工商业经济纠纷；征询和通报工商业有关情况。在防压制时期，县商会还为过往军队筹

集粮饭，支应夫差。民国二十七年，县商会还参与捐募寒衣的活动。

各商会负责人多为大商家。民国二十三年以后，县商会、石桥商会设有“公断处”，成员多是地方豪绅、袍哥、国民党党员。通过“公断”，贯彻国民政府有关工商政策、法令，管理和控制商户。

民国十九年，改组成立县商会时，各行帮分别成立同业公会计22个。至民国二十五年简、石合组商会后，有同业分会26个。民国二十九年，石桥、龙泉、平泉分设商会后，各镇根据当地商会情况分别建立地区性同业分会，各不相隶属。但制糖、糟坊、典当3个同业分会，仍是全县性组织。到1949年底，简城有同业分会31个，石桥镇有同业分会36个，其中会员性同业分会仍为制糖、糟房、典当3业。

解放后，县人民政府接管旧商会。1950年5月16日，成立县工商业联合会筹备委员会。全县64个乡镇的135名代表参加成立大会。1953年12月20日，召开简阳县第一届工商业代表会议，正式成立县工商业联合会（简称工商联）。选举产生33人组成的执行委员会。其中常委13人。县工商联经费由会员合理负担。1959年1月，县工商联纳入国家行政机构，人员列入行政编制，经费纳入国家预算，停止向会员收取会费。县工商联下设11个区分会，8个办事处，48个工商小组，由政府派出国家干部10人，分别担任区分会秘书。县工商联内设秘书股、组宣股、业务辅导股、检查组，办理日常事务。至1962年，县工商联共经历四届。1966年“文革”开始后，县工商联及下属各分会组织机构陷于瘫痪。

1950年9月，各乡镇建立同业公会筹委会，为县工商联筹委会下属群众团体。1956年，经过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同业公会自然消失。1962年，为了适应商业体制改革，同业公会有所恢复。至“文革”开始，不复存在。一直到1990年，随着简阳烟草同业公会的成立，才又走上了正轨。但因改革开放的变化，同业公会自然是与五十年代不一样了。

县工商联筹委会期间，积极协助党和政府恢复和发展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生产和经营，在搞好税收、推销公债、支援抗美援朝等方面做了许多工作。同时积极参加“五反”，全县清理出违法商户1523户。

县工商联成立后，参与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在改变经营作风，送货下乡，沟通城乡交流，调整商业网点，提高服务质量，促进工农业生产发展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但因受“左”的影响，广大工商业者长期被列为改造对象。县工商联主要工作一直放在对原工商业者如何进行思想改造方面。1958年“整风”、“交心”运动后，县工商联在养马区自办有“兴无水泥厂”，该厂是县工商业者长期劳动锻炼和集中学习改造的基

地。

1986年8月5日，召开县第五届工商业联合会会员代表大会，恢复县工商联。选举执委18人，常委7人。随后于1989年9月，1992年5月，1997年3月分别召开简阳县（市）工商业联合会第六届、第七届、第八届会员代表大会。同时，对全市的分会开展了新建和换届工作，并且在新的工商联班子中引进了一批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和热爱工商联工作的新人，使工商联焕发了新的生机和活力，逐步为工商联组织的发展壮大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1987年，简阳县工商联结束了自己30多年没有建立党的组织的历史，当年5月建立了“中共简阳县工商联党支部”。1993年，随着第一任中共简阳县工商联党组书记陈揖明同志的到任，在年底正式组建了中共简阳县工商联党组。

1987年县工商联在贾家区试点，开始了恢复和建立工商联基层委员会的工作。到1992年陆续恢复和组建了各区（镇）工商业联合会分会，成为第一批以当时的区公所为建制的各区分会。1994年以后，开始吸纳企业单位为团体会员。1997年底，简阳市工商联三个直属镇分会和十个片区分会分别召开了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分会领导班子。2000年根据简阳市委（2000）9号文件要求，将简阳市工商联原以中心镇和直属镇为单位建立工商联分会的组织形式，调整为以片区和直属镇为单位建立工商联分会。这对今后更好地开展工商联工作和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将起到积极作用。

简阳市工商联组织在八十年中后期恢复以后，逐渐把工作重点放在为发展壮大非公有制经济上，积极为会员服好务。在联系产销业务方面牵线搭桥，为企业与金融部门的合作四处奔走，促进信贷关系的建立，为厂长经理举办各种信息交流会和培训技术班，给遇到困难和干挠的企业排忧解难，这说明工商联组织急会员之所急，想会员之所想，积极为会员的生产经营出一份力的服务意识不断提高。

以“简阳市光彩事业促进会”的成立为标志，体现了简阳工商联倡议的助教扶贫等公益义举在广大人民群众中已有了一定的影响。几年来，以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为主开展起来的光彩捐资活动等，金额已达数百万元。在社会上受到了广泛赞誉。

1979年1月17日，邓小平同志在约见工商联五位领导人（胡厥文、胡子昂、荣毅仁、古耕虞、周叔弢）时指出：落实政策以后，要发挥原工商业者的作用：“钱要用起来，人要用起来”，为改革开放服务。党中央的正

确决策，大大调动了原工商业者的积极性。工商联提出了“坚定不移跟党走，尽心竭力为四化”的工作方针。简阳工商联在1986年重新恢复工作以来的十多年时间里，认真贯彻党的基本路线，积极参政议政，在简阳经济和社会重大决策方面参与政治协商，发挥不可或缺的民主监督作用。随着工商联职能的转变，工商联作为政府管理非公有制经济的助手和党和政府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桥梁，工作对象变了，任务明确了。近年来的工作实践，证明简阳市工商联组织为简阳的非公有制经济的健康发展做了大量艰苦的工作。对工商联自身的发展注入了新的生机和活力，巩固和发展了爱国统一战线，为简阳市的政治稳定，安定团结和经济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展望明天，我们有理由相信，随着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推进，随着简阳市社会稳定，经济健康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崛起和快速发展是可以期待的。简阳市工商联组织的职工和全体会员，一定会有一个更加美好的未来。

第一篇 大事记述

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

成立“简州商会”，会址设于石桥。

1908年

简阳商会在县城街湖北会馆成立。

清宣统元年（1909年）

简阳设商务分所，劝业分所在州属龙泉驿，成立龙泉驿商务分所。

民国元年（1912年）

简城正式成立县商会，石桥人大哗不依，另设事务所。

1914年

简州改简阳县。县商会改商董为会董，改总理协理为正副会长。

1919年

石桥成立商场公断处，除公断员外还选聘有调解员若干人。

开始定正、副税征收银元。每正税“一”两征银1.6元，副税“一”两征11.6元，肉税改征银元，每只猪征银0.4元。

1916年

开始征收屠宰羊税。

加收正税票费。加收肉税，每只猪征银0.5元。